

2023年

中共淄博市委淄博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社会工作部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根据中央、省、市及高新区工委、管委会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综治、信访、维稳、司法法制、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及国防动员等领域各级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保证中央、省、市及高新区各项决策部署在政法、综治、信访、维稳、司法法制、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及国防动员等领域的贯彻实施。

2. 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监督和支持政法各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市、高新区工作要求的情况。组织法学法律工作者学习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参与社会治理，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律服务，引领、繁荣法学研究，推进法学理论创新和法治文化创新。统筹推进政法领域改革，研究解决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指导协调政法各单位做好维护政治安全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等。

3.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健全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机制，统筹协调综治、维稳、反邪教、反暴恐等领域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深入推进平安高区、法治高新区建设，研究和处理政法、综治、信访、维稳、司法法制、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及国防动员等领域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4. 指导高新区信访工作，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依法、及时、就地解决问题与疏导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处理群众来信，接

待群众来访，受理群众网上投诉。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承办上级党委、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依法受理信访事项复查申请，审查原处理意见是否合法与适当，拟订复查意见，向有关组织和人员调查取证，组织开展信访事项听证等。

5.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编制高新区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要点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落实并开展法治宣传和普法依法治理等工作。负责高新区社区矫正管理、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以及人民调解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等工作。负责高新区规范性文件的审查、登记、编号、公布及报送备案等工作。负责高新区行政执法监督和行政应诉、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法务工作等。

6. 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优抚安置等方面政策法规的组织实施。负责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做好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工作。负责向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提供就业创业服务和政策咨询，组织指导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等工作。

7.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人民武装力量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指示，协调配合开展义务兵征集、预备役登记统计等工作。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负责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优抚安置等方面政策法规的组织实施。负责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做好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工作。负责向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提供就业创业服务和政策咨询，组织指导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等工作。

8. 组织开展政法、综治、信访、维稳、司法法制、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及

国防动员等领域的调查研究，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各领域工作情况动态，研究拟订高新区政法、综治、信访、维稳、司法法制、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及国防动员等领域的全局性部署、重大措施和重点工作，及时向工委、管委会提出建议。通过信访渠道汇总分析社会各界对工委、管委会工作和高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及时向工委、管委会报告。

9. 组织协调高新区政法、综治、信访、维稳、司法法制、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及国防动员等领域的宣传工作，分析掌握有关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

10. 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1. 负责本部门党的建设相关工作。

12. 对口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市信访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法学会、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市仲裁委员会办公室，完成高新区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中共淄博市委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社会工作部部门决算包括：中共淄博市委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

纳入中共淄博市委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社会工作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无

## 第二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53.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836.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17.2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5.0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96.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9.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1.7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4.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5,278.66</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5,276.50</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3.15
	30			61	
<b>总计</b>	<b>31</b>	<b>5,309.65</b>	<b>总计</b>	<b>62</b>	<b>5,309.65</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278.66	5,253.62	0.00	0.00	0.00	0.00	25.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8.77	1,813.72	0.00	0.00	0.00	0.00	25.0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8.77	1,813.72	0.00	0.00	0.00	0.00	25.0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8.77	1,813.72	0.00	0.00	0.00	0.00	25.04
203	国防支出	17.25	1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17.25	1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07	民兵	17.25	1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6.47	3,09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36	16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93	13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700.20	70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00.20	70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961.47	1,9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9.43	8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59.73	45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12.32	1,41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70.82	27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29.24	22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91	1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28	6.28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39	2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62	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62	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97	17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09	9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09	9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5.89	8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5.89	8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75	2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1.75	2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75	2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276.50	1,366.45	3,910.0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6.61	986.56	850.05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6.61	986.56	850.05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6.61	986.56	850.05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17.25	0.00	17.25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17.25	0.00	17.25	0.00	0.00	0.00
2030607	民兵	17.25	0.00	17.2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6.47	161.36	2,935.1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36	161.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93	130.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700.20	0.00	700.2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00.20	0.00	700.2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961.47	0.00	1,961.47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9.43	0.00	89.43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59.73	0.00	459.73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12.32	0.00	1,412.32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70.82	0.00	270.82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29.24	0.00	229.24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91	0.00	10.91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28	0.00	6.28	0.00	0.00	0.00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39	0.00	24.39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62	0.00	2.62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62	0.00	2.6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97	94.09	85.89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09	94.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09	94.09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5.89	0.00	85.89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5.89	0.00	85.8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75	0.00	21.75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1.75	0.00	21.75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75	0.00	21.7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44	124.4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53.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13.72	1,813.7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17.25	17.25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96.47	3,096.4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9.97	179.9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1.75	21.7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4.44	124.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53.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53.62	5,253.6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87	12.8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8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266.48	总计	64	5,266.48	5,266.4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53.62	1,357.62	3,895.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3.72	977.73	835.99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3.72	977.73	835.9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3.72	977.73	835.99
203	国防支出	17.25	0.00	17.25
20306	国防动员	17.25	0.00	17.25
2030607	民兵	17.25	0.00	17.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6.47	161.36	2,935.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36	161.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93	130.9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43	30.43	0.00
20807	就业补助	700.20	0.00	700.2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00.20	0.00	700.20
20808	抚恤	1,961.47	0.00	1,961.47
2080801	死亡抚恤	89.43	0.00	89.4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59.73	0.00	459.7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12.32	0.00	1,412.32
20809	退役安置	270.82	0.00	270.8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29.24	0.00	229.24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91	0.00	10.9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28	0.00	6.28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39	0.00	24.3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62	0.00	2.6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62	0.00	2.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97	94.09	85.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09	94.0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09	94.09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5.89	0.00	85.89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5.89	0.00	85.89
213	农林水支出	21.75	0.00	21.7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1.75	0.00	21.7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75	0.00	21.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44	124.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44	124.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44	124.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淄博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309.65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1,309.29万元，下降19.78%。主要是信访应急处置和困难救助基金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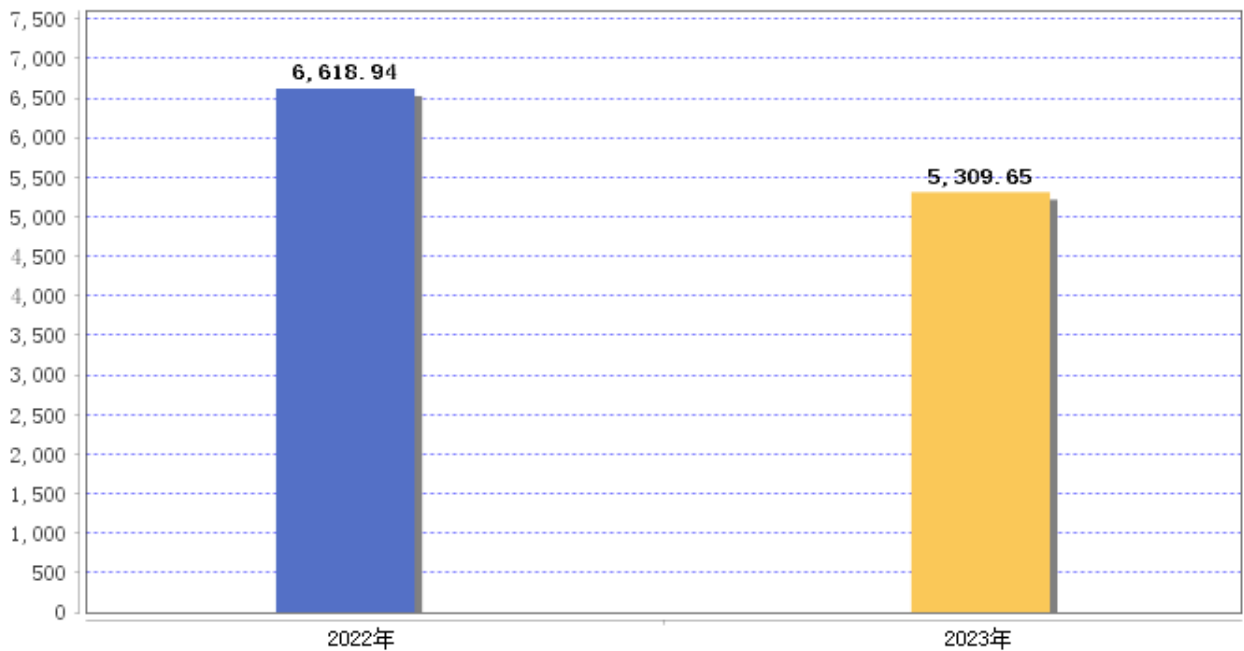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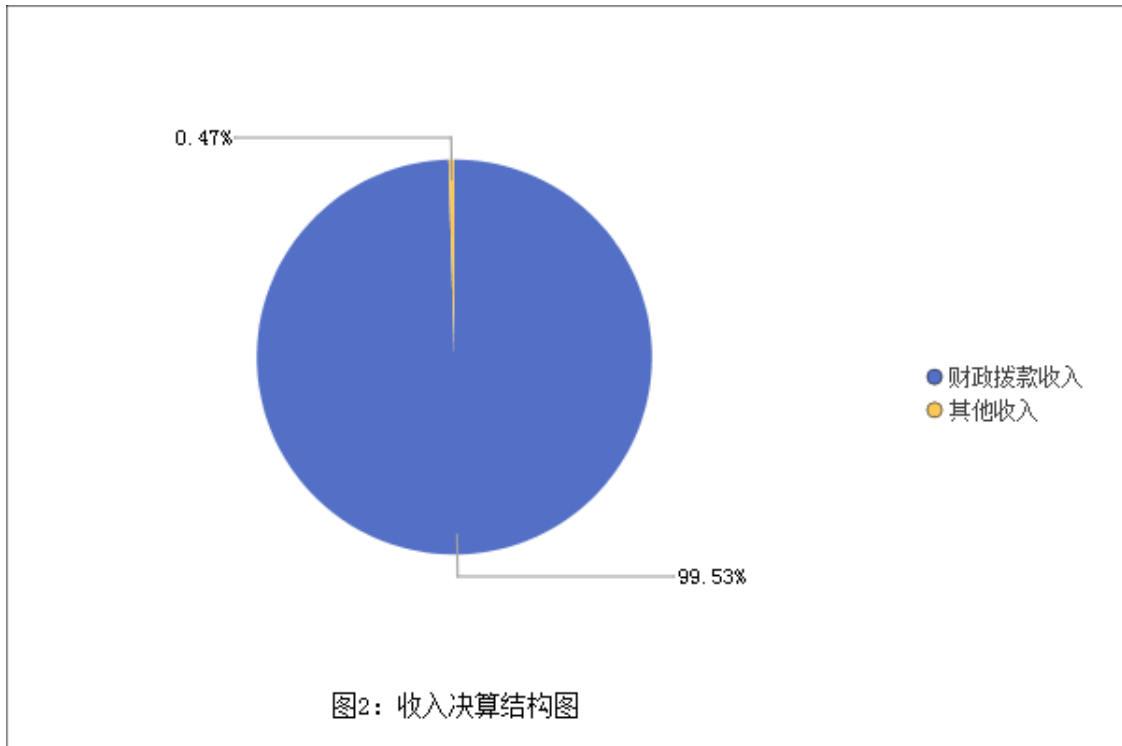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5,278.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253.62万元，占99.53%；其他收入25.04万元，占0.47%。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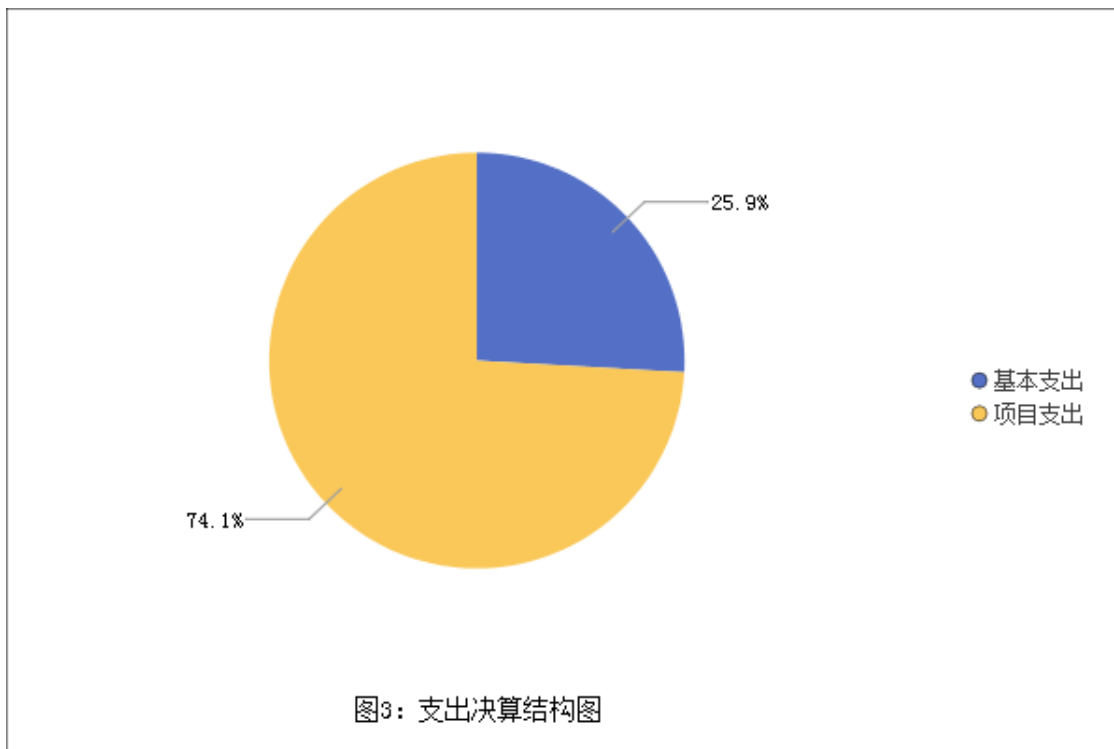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5,253.6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239.57万元，下降19.09%。主要是信访应急处置和困难救助基金的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6、其他收入25.0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5.04万元，增长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5,27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66.45万元，占25.9%；

项目支出3,910.05万元，占74.1%。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366.4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39.11万元，下降9.24%。主要是在职员工工资减少。

2、项目支出3,910.0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160.35万元，下降22.88%。主要是信访应急处置和困难救助基金的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266.48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减少1,322.35万元，下降20.07%。主要是信访应急处置和

困难救助基金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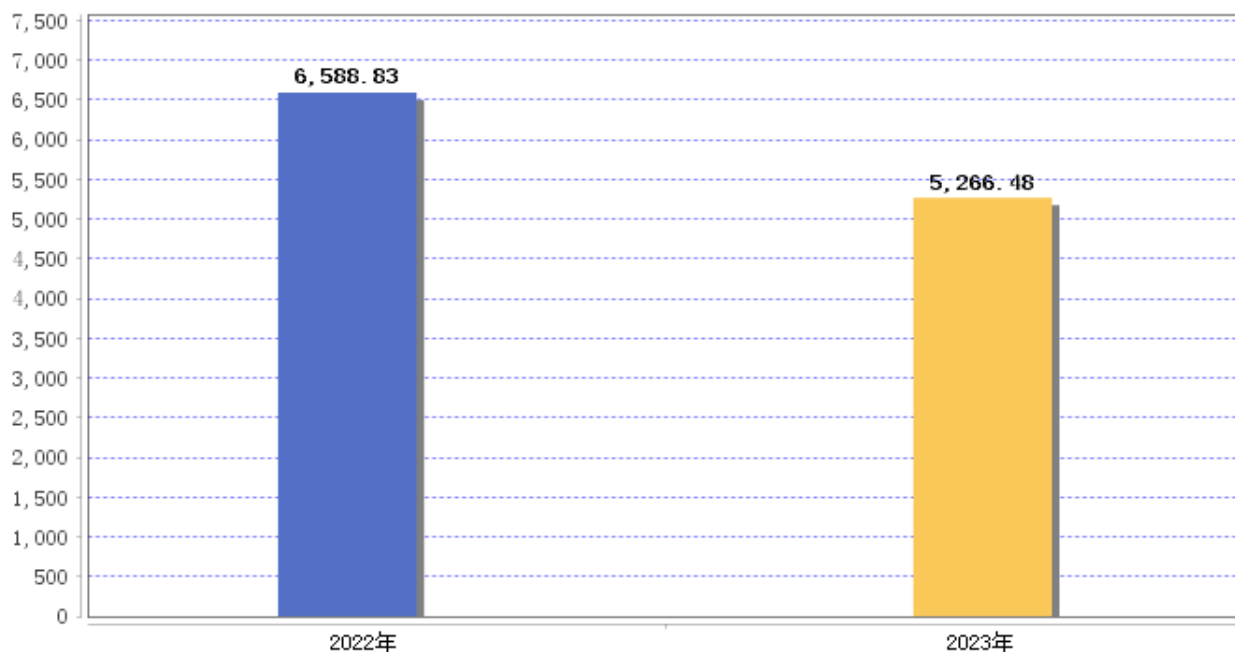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53.6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94%。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22.34万元，下降20.11%。主要是信访应急处置和困难救助基金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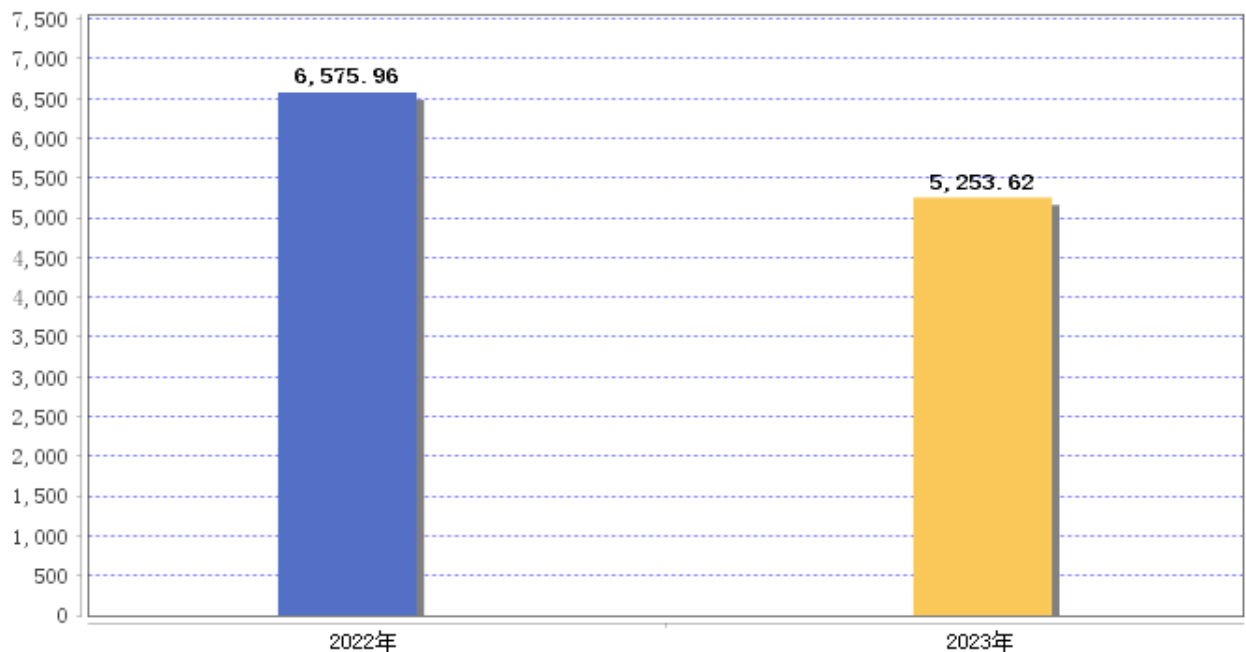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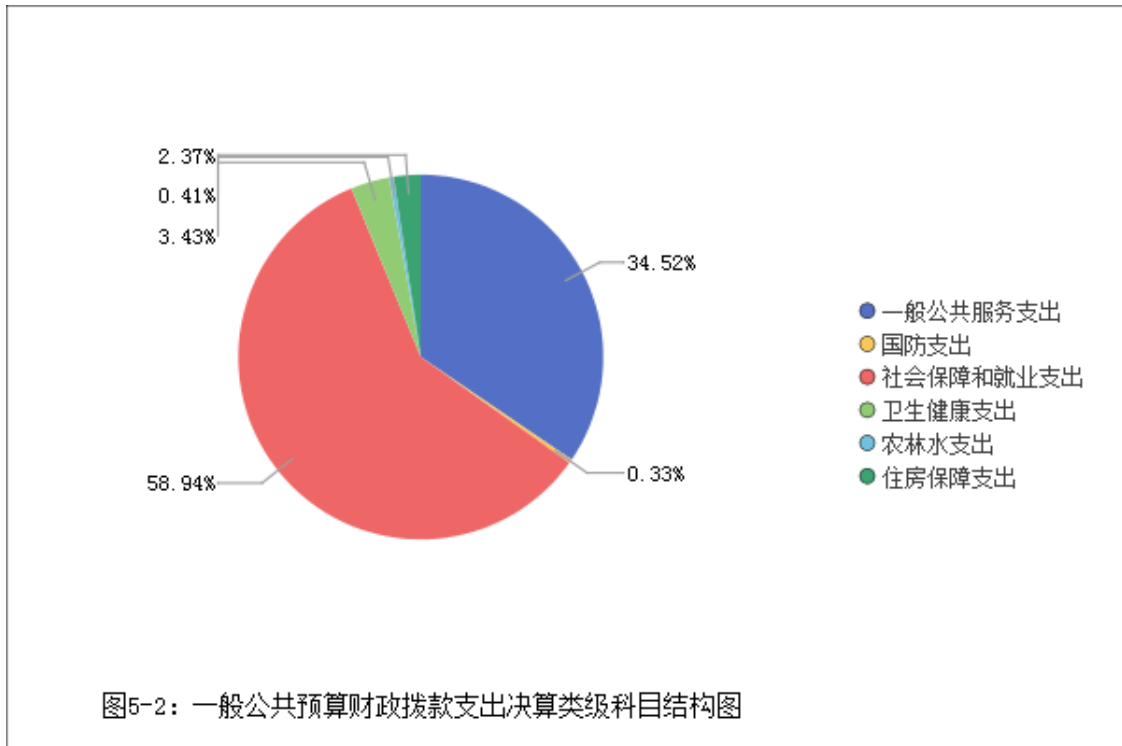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53.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支出1,813.72万元，占34.52%；国防支出（类）支出17.25万元，占0.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096.47万元，占58.9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79.97万元，占3.43%；农林水支出（类）支出21.75万元，占0.4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24.44万元，占2.37%。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48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253.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80.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信访应急处置和困难救助基金的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304.9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13.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信访应急处置和困难救助基金的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38.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计较大。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6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43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计较大。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451.2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0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5.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间较早，未包含上级资金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9.4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与决算记账科目存在差异。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年初预算数为545.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59.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计较大。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410.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12.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计较大。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数为256.2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计较大。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9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与决算记账科目存在差异。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数为8.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计较大。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3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与决算记账科目存在差异。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与决算记账科目存在差异。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9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4.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计较大。

14、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5.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间较早，未包含上级资金预算。

1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7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与决算记账科目存在差异。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29.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4.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预计较大。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357.6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308.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48.7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3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

待0批次、0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8.75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9.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6.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9.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9.1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共淄博市委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社会工作部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14个，涉及预算资金1684.13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4%；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共淄博市委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社会工作部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4个项目中，1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党建工作经费”等1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一村一法律顾问（先创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4万元，执行数为1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一村一法律顾问（先创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

制度由单位实施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主要用于反映政府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主要用于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主要用于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主要用于反映军队转业干部（含选择逐月领取退役金的军士）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

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主要用于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第五部分

### 附件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0.408	10	17.00%	1.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0.408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党建活动的正产开展，加强党建工作力量，建立高素质专业化党建团队。			单位党建活动的正常开展，加强了党建工作力量，提高了党建工作整体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党建工作经费	≤2.4万元	0.408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党员人数	≥50人	53人	10
	党建活动次数	≥1次			2次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完成率		≥90%	17%	10	1.9	按财政预算安排压缩了支出
	时效指标	党建活动按时完成		按时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党建工作力量，建立高素质专业化党建团队	加强	加强	15	15	
			坚持提高党建工作整体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b>总分</b>						<b>83.6</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及租赁费用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	145	70.6	10	48.69%	4.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	145	70.6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买专业服务，聘用一定数量的保安和律师，规范信访秩序，有效解决信访问题。			本年度共聘用了2名保安、8名律师，有效化解了信访问题，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及租赁费用	≤145万元	70.6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员数量	≥2人	2人	8	8	
			聘用律师团队人数	≥8人	8人	8	8	
		数量指标	办公场地租赁数	=2处	2处	8	8	
		质量指标	专业服务质量合格率	≥90%	92%	8	8	
		时效指标	信访租赁室租赁购买服务任务按时完成	按时	按时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息诉信访事项	化解	化解	15	15	
			有效化解信访问题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4.87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家安全、扫黑除恶、反邪教、退役军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23	60.23	2	10	3.32%	0.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23	60.23	2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国家安全、扫黑除恶、反邪教、退役军人工作，保障正常开展各项工作，保障国家安全、扫黑除恶、反邪教、退役军人工作有序开展。			完成了年度国家安全、扫黑除恶、反邪教、退役军人工作，提升了退役军人幸福感和自豪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安全、扫黑除恶、反邪教、退役军人工作经费	≤60.23万元	2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数量	≥2次	3次	7	7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品数量	≥2000份	2232份	7	7	
		数量指标	整理电子档案数量	≥1000份	1234份	7	7	
		数量指标	服务退役军人数量	≥100人	105人	7	7	
		质量指标	宣传品印制质量合格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电子档案整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役军人幸福感和自豪感	提升	提升	15	15	
			持续提升社会公众对扫黑除恶工作认知度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33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黑体山抗日武装纪念馆屋顶修缮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347	9.7347	9.734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347	9.7347	9.7347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黑体山抗日武装纪念馆屋顶修缮，提升观众的参观舒适性。			完成了黑体山抗日武装纪念馆屋顶修缮工作，提升了观众的参观舒适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黑体山抗日武装纪念馆屋顶修缮	≤9.74万元	9.7347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修缮屋顶数量	≥1个	1个	10	10	
		数量指标	更换红砖数量	≥300块	354块	10	10	
		质量指标	修缮屋顶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修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参观舒适性	提升	提升	15	15	
			持续促进纪念馆未来发展	持续促进	持续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b>总分</b>						<b>100</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和查体费(先创区)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7	1.402	1.274	10	90.87%	9.0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7	1.402	1.274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完成1名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和查体工作,提高企业退休军转干部退休待遇,提升其幸福感。			完成了1名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和查体工作,保障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和查体费(先创区)	≤1.47万元	1.274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发放人数	=1人	1人	10	10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查体人数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各项补助按标准发放	按标准	按标准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和体检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退休军转干部退休待遇	提高	提高	15	15	
			持续加强对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的照顾	加强	加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9.09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和查体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3	6	5.419	10	90.32%	9.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3	6	5.419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4名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发放和19名自主择业军官的体检工作，提高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提升其幸福感。			完成了4名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发放和19名自主择业军官的体检工作，保障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和查体费	≤7.13万元	5.419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官查体人数	=19人	19人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企业退休军官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4人	4人	10	10		
			质量指标	各项补助发放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和体检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部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	完善	完善	15	15		
			持续加强对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的照顾	加强	加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95%	10	10			
<b>总分</b>						<b>99.03</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884545	163.884545	106.984883	10	65.28%	6.5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884545	163.884545	106.984883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招聘一村一法律顾问，对相关对象进行宣传和矫正，保障司法工作正常运转，强化社会管理手段，落实服务群众具体工作细则。			本年度共招聘了64名一村一法律顾问，完成年度矫正人数105人，强化了社会管理手段，落实了服务群众具体工作细则。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司法工作经费	≤163.884545万元	106.984883万元	10	10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招聘一村一法律顾问 人数	≥60人	64人	8	8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矫正人数	≥100人	105人	8	8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员人数	≥20人	21人	8	8	
		质量指标	矫正工作完成质量情况	良	良	8	8	
		时效指标	法律顾问招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强化社会管理手段， 落实服务群众具体工作 细则	稳定	稳定	15	15	
			保障司法工作正常运 转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对象及矫正对象 满意度	≥90%	95%	10	10		
<b>总分</b>						<b>96.53</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网格员队伍建设和综治平台建设经费(先创区)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256	19.256	12.672	10	65.81%	6.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256	19.256	12.672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委政法相关文件精神和统一安排,并对综治平台进行维护,保障综治中心的正常运转。			本年度补录了21名网格员,补录工作按时完成,保障了高新区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网格员队伍建设和综治平台建设经费(先创区)	≤19.25万元	12.672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补录网格员数量	≥20人	21人	10	10	
			社区走访率	≥80%	90%	10	10	
		质量指标	网格员队伍建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录网格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提升	提升	15	1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高新区社会和谐稳定	保障	保障	15	15	
保障综治中心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6.58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网格员队伍建设和综治平台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704	212.704	87.0281	10	40.92%	4.0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704	212.704	87.0281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委政法相关文件精神和统一安排，并对综治平台进行维护，增强高新区社会和谐稳定。			本年度补录了22名网格员，补录工作按时完成，保障了高新区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网格员队伍建设和综治平台建设经费	≤212.704万元	87.0281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年度补录网格员数量	≥20人	22人	8	8	
		数量指标	参加补录人员数量	≥60人	66人	8	8	
		数量指标	保障网格员通讯数量	≥400人	405人	8	8	
		质量指标	网格员补录程序合规性	合规	合规	8	8	
		时效指标	补录工作按时完成	及时	及时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高新区社会和谐稳定	增强	增强	15	15	
			保障综治中心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80%	85%	10	10		
<b>总分</b>						<b>94.09</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午餐补助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32.198	10	71.55%	7.1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32.198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机关午餐进行补助，保障机关人员中午用餐，提升干部工作积极性和效率。			及时对53名职工进行了午餐补助，解决了机关人员中午用餐问题，提升了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午餐补助费用	≤45万元	32.198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午餐补助领取人数	≥53人	56人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质量指标	午餐补助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补助标准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干部工作积极性和效率	提升	提升	15	15	
			保障机关人员中午用餐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b>总分</b>						<b>100</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装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4	88.4	53.5	10	60.52%	6.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4	88.4	53.5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完成2次征兵工作，并对征兵进行体检和参训，提升征兵效率。		本年度完成了2次征兵工作，征兵参训率和体检率均为100%，提升了征兵效率，保障了地区武装部队力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武装部工作经费	≤88.4万元	53.5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民兵教练员数量	≥3人	4人	7	7	
			全年征兵次数	≥2次	2次	7	7	
		质量指标	征兵体检率	=100%	100%	7	7	
			民兵参训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征兵体检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	6	
			民兵参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	6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征兵效率	提升	提升	15	15	
			保障地区武装部队力量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兵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6.05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向市信访局代缴驻京值班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7	7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北京值班正常运转，积极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本年度进京信访值班320天，共劝返8名上访人员，推动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向市信访局代缴驻京值班费	≤7万元	7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进京信访值班天数	≥300天	320天	8	8	
			值班人数	≥2人	5人	8	8	
			劝返上访人员	≥5人	8人	8	8	
		质量指标	处理信访案件流程合规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值班工作	按时	按时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推动	推动	15	15	
			保障北京值班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访应急和困难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0.5203	910.5203	486.6959	10	53.45%	5.3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10.5203	910.5203	486.6959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处理信访事项，提升群众满意度。			本年度共救助20名困难群众，化解了2件历年信访案件，有效地解决了信访突发事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信访应急和困难救助资金	≤910.5203万元	486.6959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救助困难群众数量	≥20人	23人	10	10	
		数量指标	化解历年信访件数量	≥2件	2件	10	10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覆盖面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处理信访突发事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妥善、有效的解决信访突发事件	有效	有效	15	15	
			持续提升了群众的满意度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95.35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村一法律顾问经费（先创区）			主管部门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群众工作部			联系电话	35853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	11.4	1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	11.4	11.4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聘用一村一法律顾问，提供专业法律服务，保障社会稳定。			本年度共招聘了20名一村一法律顾问，提供了专业的法律服务，提升了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一村一法律顾问经费（先创区）	≤11.4万元	11.4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聘用一村一法律顾问人数	≥20人	20人	10	10	
			一村一法律顾问服务覆盖率	≥9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提供服务专业性	专业	专业	10	10	
			提供服务时效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稳定性	提升	提升	15	15	
			保障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b>总分</b>						<b>100</b>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